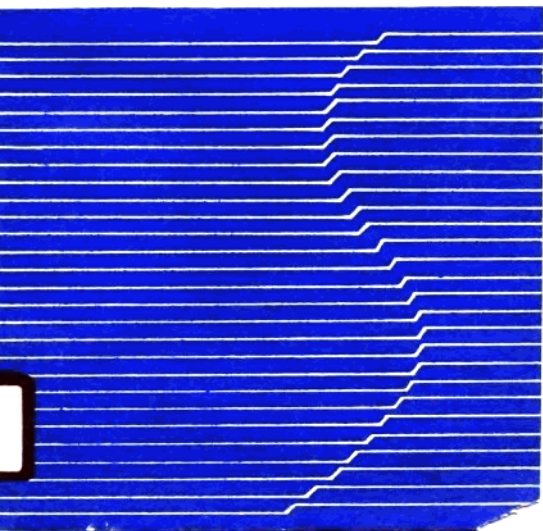


● 刘明传 主编

● 济南出版社

商业会计



编写说明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进行,商业会计制度和银行结算办法等法规正在进行着重大改革和调整变化,这给商业会计教学和会计事务带来了不少新课题。为适应这些改革和变化,根据中等专业学校培养人才的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最新教材和业务学习参考书。

本书共分十一章。第一、二、三、五章由刘明传同志编写,第四、八章由崔守智同志编写,第六、十章由王永振同志编写,第七、九章由朱庄勤同志编写,第十一章由刘明传、刘金福同志编写。全书由刘明传同志主编并负责总纂,由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会计系吴春澧教授审查定稿。

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同类教材和有关的法规,并得到山东省会计干部中等专业学校同志们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我们编写水平有限,调查研究不够,加之时间仓促,本书在内容和编写方法上都难免有缺点和错误,诚恳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商业会计的概念	1
第二节 商业会计的对象	3
第三节 商业会计核算的任务	9
第四节 商业会计工作的组织	12
第二章 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的核算	18
第一节 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核算的任务	18
第二节 现金的核算	20
第三节 银行存款的核算	28
第四节 结算业务的核算	37
第三章 批发商品流转的核算	69
第一节 商品流转核算的概述	69
第二节 批发商品流转核算的特点	74
第三节 批发商品购进的核算	75
第四节 批发商品销售的核算	97
第五节 批发商品储存的核算	125
第六节 批发商品销售成本的计算和结转	138
第七节 商品委托加工的核算	156
第四章 零售商品流转的核算	162
第一节 零售商品流转的特点和核算方法	162

第二节	零售商品购进的核算	165
第三节	零售商品销售的核算	174
第四节	零售商品储存的核算	187
第五节	鲜活商品的核算	197
第五章	农副产品流转的核算	201
第一节	农副产品流转的特点及其核算方法	201
第二节	农副产品购进的核算	205
第三节	农副产品清选整理的核算	224
第四节	农副产品调拨销售和加工的核算	231
第五节	农副产品储存的核算	244
第六章	非商品财产物资的核算	251
第一节	非商品财产物资核算的内容和任务	251
第二节	包装物的核算	252
第三节	物料用品的核算	263
第四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266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269
第六节	非商品财产物资的明细分类核算	282
第七章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	285
第一节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范围与核算任务	285
第二节	商品流通费帐户的设置	288
第三节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	291
第四节	商品流通费的大类核算	307
第八章	商业企业资金来源的核算	310
第一节	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的核算	310
第二节	专用基金的核算	312
第三节	银行借款的核算	336

第四节	联营投资的核算	342
第九章	税金和利润的核算	349
第一节	税金和利润核算的任务	349
第二节	税金和教育费附加的核算	351
第三节	财务成果的核算	361
第四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370
第五节	亏损弥补的核算	384
第六节	年度利润清算和转销的核算	388
第十章	会计报表	399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作用、种类和编制要求	399
第二节	资金表的内容和编制方法	404
第三节	利润表的内容和编制方法	413
第四节	其他会计报表的内容和编制方法	417
第五节	会计报表的汇总、报送和审批	426
第十一章	饮食服务业的核算	430
第一节	饮食和服务企业核算的特点及核算任务	430
第二节	饮食业经营的核算	433
第三节	服务业经营的核算	464
第四节	饮食服务业费用的核算	483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商业会计的概念

商业会计是商业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对商业经济活动过程进行连续的、系统的、全面的、综合的核算和监督的一种综合管理活动。

在人类社会出现商品货币经济以后，商业会计也就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商品经济的形成和经营管理的需要而逐渐产生和不断完善，成为管理商业经营活动所必不可少的手段。在存在商品生产的社会，组织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要求以较小的劳动耗费，取得尽可能大的经济效益，以促进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商业会计作为商业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就不能不受生产资料所有制和与之相适应的客观经济规律的影响和制约。商业会计在发挥反映监督、参与管理决策的职能时，既要处理人与物的关系，也要处理人与人的关系。在其发展过程中，一方面与生产力发生联系，具有一定的自然属性，即技术性；另一方面，又与生产关系变革相联系，具有一定的社会属性，即阶级性。明确商业会计的两重属性，对于充分发挥商业会计在经济管理中的作用，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事业服务具有重要意义。

商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作为国民经济基层单位的企业，是经济责任、经济权力和经济利益相结合的经济实体，

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和一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因而，社会主义商业会计不仅要以独立核算的商业企业为基础，还要考虑到商业部门和整个国民经济管理的需要。企业在商品、财产等价值管理方面，需要加强预测、决策、核算、控制和分析，因此，商业会计在经营管理中十分重要。

由于生产的发展，市场的活跃，人民消费习惯的改变和企业之间的竞争，企业领导和管理人员需要各种会计核算资料，作为进行经济决策的依据。

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要求国民经济做到宏观控制、微观搞活，既要服从国家的大计，又要适应市场调节。因此需要加强会计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执行财经制度和纪律。

推行企业经营责任制，使责、权、利相结合，实行按劳分配，严明奖惩制度，克服“大锅饭”、“一刀切”等弊病，需要会计核算提供可靠的数据，同企业内部各单位和负责人的工作结合起来，分别考核经济效益，作为实行奖惩的依据。

商业会计还是正确处理国家、企业和职工三者之间经济利益分配关系的必不可少的手段，必须通过核算和监督正确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并依法行使相应的职权，维护财经纪律，使国家、企业和职工个人三者之间的经济利益得到正确的处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扩大商品流通，促进生产发展。

商业会计是适用于商业企业的专业会计。可按商业企业的不同类别加以划分。按商业企业所有制的不同，可分为国营商业会计、供销合作社会计及其他集体所有制商业企业

会计和中外合资、合营商业企业会计等；按商业企业业务经营的特点，可分为经营日用工业品和副食品的商业企业会计、经营粮油商品的粮食企业会计和经营物资流通的物资企业会计等。各类商业企业会计虽各有特点，但其基本内容是相同的。在我国社会主义商品市场中，国营商业起主导作用，而经营日用工业品和副食品的国营商业企业及供销合作社遍布城乡，管理好这类企业，对满足人民生活需要至关重要。因此，本书内容主要是以这类企业的经济活动为例来说明的。

第二节 商业会计的对象

商业会计的对象就是商业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由于会计的特点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因此，商业会计核算和监督的是商业经营过程中一切可以用货币表现的方面，即商业资金运动，包括商业企业经营活动中的资金来源、资金占用和资金周转三个方面。

商业企业是执行国民经济计划的基层单位，它的经济活动主要是组织商品流通，将社会产品从生产领域转移到消费领域，不断地满足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商业企业为了保证商品流通的持续进行，必须配备适量的商业工作人员，并具备一定数量的商品和物质设备，这些商品和物质设备的货币表现，就是商业企业的资金。

商业企业的资金，可从不同的两个侧面去观察：资金由哪些方面取得和形成的，这是企业的资金来源；这些资金运用和分布在哪些方面，这是企业的资金占用。随着商品流转

的进行，商业企业的资金也按照“货币—商品—货币”的形式不断循环，形成商业企业的资金周转。

一、资金来源

商业企业的资金来源，按其取得和形成的途径不同，可分为自有资金、借入资金、结算资金和接受联营投资来源四部分。

（一）自有资金来源

商业企业的自有资金来源，是指国家拨入和企业内部形成的流动资金、固定资金，以及提取的专用基金。这些资金企业可长期按指定用途使用。

（二）借入资金来源

商业企业的借入资金来源，是指根据业务经营的需要，按照规定可以从银行取得的各种借款，如商品周转借款、预购定金借款、基建借款等。这些借款企业只能在一定的期限内使用，必须有借有还，并按规定支付利息。

（三）结算资金来源

商业企业的结算资金来源，是由于业务经营或其它原因，暂欠外单位的应付款项和应交未交的税金、利润等。这种资金来源必须按期归还，不应长期占用。

（四）接受联营投资来源

商业企业的接受联营投资来源，是指企业与其他单位进行联合经营，从联营投资单位取得的资金来源。如接受固定资金投资、接受流动资金投资和接受专用基金投资。

商业企业的资金来源，简要列示如表1—1。

二、资金占用

商业企业从各种不同来源取得的资金，按其在经营过程中表现的具体形态和用途的不同，可分为流动资金占用、固定资金占用、专用基金占用和对外联营投资占用。

（一）流动资金占用

商业企业流动资金占用，是指在经营过程中直接参加商品流转，并不断改变其实物形态的那部分资金。它包括商品资金、货币资金、用品资金、结算资金和待摊费用资金等。其中商品资金占主要部分，它是商业企业为了保证不断扩大商品流转所必须储备的物质力量，如库存商品、在途商品等所占用的资金。货币资金占用，是指企业库存的现金和存在银行里可以随时支付的存款，如现金、银行存款等。用品资金占用，是指为保证商品流转业务正常进行而购置的物资所占用的资金，如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物料用品等。结算资金占用，是指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由于业务经营或其他原因，被其他单位或个人所占用的资金，如委托银行收款、应收货款等。待摊费用资金占用，是指商业企业先期支付，但应由以后各期负担的费用所占用的资金，如待摊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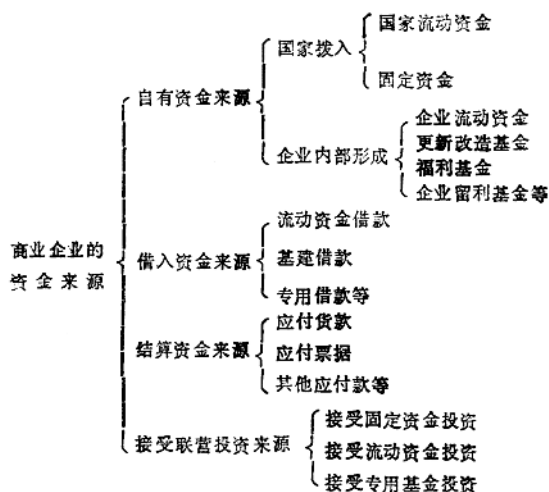
（二）固定资金占用

商业企业的固定资金占用，是指为组织业务经营，购建房屋、运输工具和机器等物质设备所占用的资金。这些物质设备虽为商品流转服务，但不直接参加商品流转，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其原有的实物形态。

（三）专用基金占用

商业企业除了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占用外，还有各种具

表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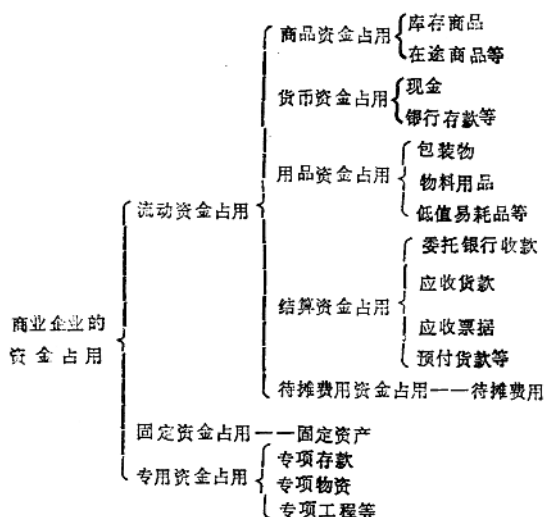
有专门用途，又有特定来源的资金占用，叫做专用基金占用，如专项存款、专项物资、专项工程、专项应收款等。

商业企业的资金占用，简要列示如表1—2。

三、资金周转

商业企业的资金周转，是指企业资金在商品流转过程中，通过购进和销售两个阶段，依次变换存在形态，按照“货币——商品——货币”的形式运动，形成资金的循环；资金的不断循环，称为资金周转。在商品购买阶段，货币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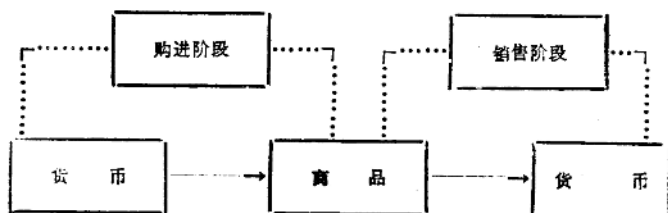
表1—2



金转化为商品资金，通过商品销售，商品资金又转化为货币资金，在周转过程中，资金的形态和数量都不断发生变化。

商业企业的资金周转列示如表1—3。

表1—3



商业企业销售商品收回的货币一般称为销货收入。在通

常情况下，商品的销售价总是大于商品的购进价，因此，商业企业用销货收入抵补销售商品进价以后的差额，就是商品销售毛利。商品销售毛利是在资金周转过程中增加的货币资金，在补偿了流通过程中的资金耗费，即流通过费用和用作其他支出后的余额，即为企业利润。如果销售毛利不足以抵补各项支出，其余额为亏损。利润或亏损都是商业企业经营活动的财务成果。

商业企业取得利润以后，要在国家、企业和职工三者之间进行分配。大部分要以缴纳所得税的形式上缴国家，剩余部分留归企业，形成由企业支配使用的专用基金。企业如出现亏损，应按规定进行弥补，以使商品流转不致中断。

商业企业在资金周转过程中所发生的主要经营收入和经营支出简要列示如表1—4。

表1—4

经营收入	营业收入	经营支出	营业成本
	附营业务收入		费用
	财产溢余		税金
	补贴收入		教育费附加
	营业外收入		附营业务成本
			商品削价损失
			财产损失
			补贴工农业支出
			退休离休支出
			市场调节基金支出
			营业外支出

商业企业的资金运动是由业务经营活动引起的，与商品物质运动有着密切的联系。因此资金运动表现的是钱和物的运动，如企业从国家取得拨款和向国家缴纳税金；企业按规定将资金存入银行，通过银行办理结算并从银行取得贷款；

企业与其它经济单位之间由于购销商品和提供劳务而结算款项；企业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发放工资、奖金等。上述所有活动又都必须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制度、法令有计划地进行。因此，资金运动又体现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关系，即企业与国家财政、税务部门和国家银行之间的经济关系，企业与其他经济实体之间的经济关系，企业与职工之间的经济关系等。因此，企业通过会计核算不仅可以反映和监督资金运动，而且可以反映和监督经济活动和物质运动以及对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可为合理安排和调整企业与各方面的经济关系提供必要的核算资料。

第三节 商业会计核算的任务

商业会计核算的任务是指通过会计核算所要达到的目的。商业会计核算的任务是由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会计工作的性质、商业会计的对象及其在经营管理中的职能作用所决定的。因此，商业会计工作必须在正确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制度的前提下，根据商业经济管理的目的和要求，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完成下列各项基本任务。

一、正确核算经济活动情况，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资料

在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要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必须遵循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充分利用资金、价格、成本、利润、税收、利息等价值形式，组成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取得各种经济信息，进行分析研究、对比考核，作为制定计划的依据，以便指导国民经济协调地发展。

商业会计主管部门也要通过会计、统计、业务核算，取得资料，指导业务的开展。因此，要充分发挥商业会计在商业经营管理中的作用，就必须做好记帐、算帐、报帐等会计基础工作，正确、及时地核算商业经济活动，完整地提供有关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资金、费用、税金和利润等数据资料，作为制定政策、计划、预测经济发展前景、控制业务经营过程的重要依据。

二、监督计划执行情况，促进业务经营发展

商业计划是国民经济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商业财务计划又是商业计划中的一种重要综合性计划，它规划在计划期内业务经营所需资金、费用和实现利润的数额，体现企业的经营目标和成果。商业会计作为商业企业的一项重要管理职能，它必须参与制定企业的主要经济计划，并监督其执行情况。

在监督企业各项经济计划执行的过程中，商业会计工作要充分利用会计资料和其它有关资料，分析企业经营状况，检查企业有关方针政策执行情况，促进企业在国民经济宏观计划的指导、控制下，搞活经营，不断发展。

三、促进增收节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社会主义商业企业在业务经营中，必须运用价值规律，促进生产的发展和流通的扩大，合理地利用人力、物力和财力，最大限度地增加企业的各项收入，精打细算，降低成本，节约费用，力争以较少的劳动耗费，获得尽可能大的经济效益。

商业企业在实现上述目标中，要正确核算资金的来源和

运用、分布情况，经营收支情况和盈亏情况，分析考核企业财务状况，检查资金使用效果，正确计算商品成本，探索降低费用、防止损失的途径，以促进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的不断提高。

四、遵守《会计法》，维护财经纪律，保护社会主义财产

社会主义商业企业在组织商品流通过程中，必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法律、制度。商业会计的监督职能，就是要监督企业的业务经营和各项收支，严格按照党的方针、政策办事，增强法制观念，维护财经纪律。

《会计法》是根据我国经济和法制建设的需要而制定的一个重要的经济法。它是我国会计工作基本经验的总结，是新时期会计工作的准绳、依据和章程。《会计法》对会计工作的地位和作用、会计核算、会计监督的具体要求，会计人员行使职权的法律保障，违反《会计法》的法律责任等，都作了明确的规定。因此，遵守会计法，维护国家的财政制度、财务制度和一切财经纪律，保护社会主义财产，是商业会计工作的重要任务。

商业会计的上述任务，是互相联系、相互补充的。完成这些任务，主要依靠会计人员做好会计工作。随着商业企业经营自主权的扩大和现代化管理的要求，商业会计工作将日趋重要，并对会计工作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需要正确组织会计工作，完成会计的任务。

第四节 商业会计工作的组织

为了完成商业会计的任务，发挥会计在经济管理中的作用，必须正确组织会计工作，主要是在每个企业中建立健全会计的机构，加强会计队伍的建设，认真执行会计法规和制度。在商业企业中，对会计工作的组织，要按照国家对会计工作的统一要求，并结合企业的经营规模、机构设置等具体情况，作出切合实际的安排。

一、设置会计机构

会计机构是直接从事和组织领导会计工作的专职部门。我国《会计法》规定：“各单位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机构，或者在有关机构中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和业务主管部门可以设置总会计师。”由于会计工作和财务工作都是运用价值形式进行综合性的经济管理工作，它们之间关系密切、相互为用。所以，通常把二者合并在一起，设置一个财务会计机构，统一办理财务会计工作。企业单位的会计机构，一般设置财务会计处、科、股，根据本单位的规模大小和经济业务的繁简来确定。规模小的单位，如果不需要设置会计机构，则应配备专职会计人员负责办理会计工作。

商业企业内部机构组织和管理体制不同，财务会计机构的组织和人员的配备也有所不同。经营规模较大的商业企业一般设有若干商品部或门市部，各部再分设若干营业组，实行分级管理，分级核算。按照各级组织权责的划分，通常采